

全国输配电技术协作网文件

输配协〔2016〕49号

关于征集 2016 年度“低电压”治理试点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发改委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》（发改能源〔2015〕1899号）和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配电网改造行动计划（2015-2020年）的通知》（国能电力〔2015〕290号）的精神，确保配电网“低电压”治理工作取得实效，全力推动先进、成熟、适用的“低电压”治理方案和技术措施的有效应用，全国输配电技术协作网（英文简称 EPTC）决定于 2016 年下半年开展创建“低电压”治理典型示范工程活动，活动中将选拔和树立在“低电压”治理工作中具备“工匠精神”的先进集体和个人，

推广示范工程经验及先进的实用技术，并开展低电压治理技术培训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标准化工作。

具体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内容

“低电压”治理试点单位。试点单位应具备已取得低电压治理成果的典型供电示范区域、可供试点的存在“低电压”问题典型供电区域和治理项目经费支持的基本条件；试点单位可以参与工匠精神和低电压治理标杆单位奖项评比；结合活动我们将为入围单位提供技术培训服务，提供技术咨询和低电压治理方案编制服务，提供参与技术标准编制机会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本次征集面向全国各级各类供电企业。

三、征集时间

2016年7月22日-2016年8月15日，8月25日前公布入围的试点单位。

四、“低电压”治理活动内容及安排

本次活动按照“培训推广+现场技术服务+标准化工作+表彰典型”四个环节开展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培训推广

1. “低电压”治理技术培训

时间：2016年8月下旬

内容：开展“低电压”治理经验交流、理论培训、典型治理

案例分析、典型设备讲解和典型治理工区观摩。

2. “低电压”治理经验推广

时间：2016年9月-2016年12月

内容：面向社会提供技术交流、培训服务，建立知识推广交流平台。

（二）现场技术服务

时间：2016年9月-2016年11月

内容：为试点单位提供涵盖问题分析、设备选用建议、效益评估（技术、经济、设备）、费用概算等内容的整套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标准化工作

时间：2016年9月-2016年11月

内容：根据征集的“低电压”治理相关标准化需求建议，开展相关标准开发工作。

（四）表彰典型

时间：2016年12月

内容：总结试点单位“低电压”治理情况，由专家组进行评审和公示，并颁发相应奖项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个人奖：1. 专家新课题新技术奖

2. 基层员工发明创造奖

团体奖：1. “低电压”典型示范工程奖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田超

电 话：010-64475682

传 真：010-63413630

邮 箱：tianchao@eptc.org.cn

附件：“低电压治理”试点单位征集表



附件

“低电压”治理试点单位征集表

基本信息	单位名称		邮 编	
	联 系 人		职 务	
	固定电话		手 机	
	通讯地址		邮 箱	
示范区域	名 称			
	概 况			
	亮 点	(描述不少于 500 字)		
	说 明	示范区域为“低电压”治理较好的区域，能起到示范作用。		
治理区域	名 称			
	概 况	(描述不少于 500 字)		
	存在问题			
	说 明	治理区域为存在“低电压”问题相对突出的区域，该区域将申请成为“低电压”治理试点单位。		
单位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		

注：

1、各申报单位请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前将申报表发送至邮箱：tianchao@eptc.org.cn，并与工作组秘书处联系，联系方式：010-64475682。

2、各申报单位选择单独申报示范区域、治理区域，也可以两个区域均申报，本表格可另附页。

